

居易晚耽禅悦，受囿于鸟巢。韩愈是他那个时代意志坚定的反对佛老、恪守传统人生观的鼓瑟者，同时也不能不是受时代影响所趋的学竽者。他维护儒家固有文化，直斥佛教为夷狄之法，徒扰乱华夏，所作《论佛骨表》锋芒锐利，这是他鼓瑟的一面，他与一些和尚来往，吸收佛、老文化的精华，排遣贬逐时的无聊心绪，则是他学竽的一面。认为他晚年有些信佛了，这是不知其人其时而论其事。韩愈虽然力排佛、老，但这并不能限制他与和尚等的交往。他是那个时代的人，必然要受那个时代风气的影响。

司马光云韩愈“于书无所不观，盖尝遍观佛书，取其精粹而排其糟粕耳”（《司马温国文正公文集》卷69）。可以说，韩愈在反佛老时，结合鼓瑟而学竽，对佛老文化的精华有所吸收。韩愈兼有学问家、思想家、文学家、政治家几种身份，然而更重要的他是那个时代活生生的人。他在《答陈商书》中对陈商吐情实而尽言之的甘苦之言，可以说是他一生既善鼓瑟又学吹竽的最好注释，他自己就是一个善鼓瑟而不时学竽的立齐门者。理解这一点，也许有助于我们对韩愈身后的评价

美国语音和语言地理

曹 玉

（一）历史的回顾

众所周知，自一四九二年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后，欧洲探险家相继来到北美西洋海岸。一四九七年英国卡博特父子来到北美圣劳伦斯河口沿岸，一五三五年法国探险家卡提埃直达蒙特利尔。六十年后即十七世纪初叶欧洲殖民者就开始了他们的殖民事业，一六〇七年夏，英国殖民者带了一批兵士和狩猎者在南部弗吉尼亚的詹姆斯敦建立了第一块殖民地。不久，一六二〇年，一百〇二名英国清教徒为了逃避国内教祸，乘坐“五月花”号船，来到东北部马萨诸塞，在普利茅斯登陆，开辟了又一块殖民地。下一年即一六二一年约有二万人来到这块定居地。在这些定居者中，很多是著名人士，受过良好教育，有些还是大公司的股票持有者。

英国一六四二年到一六四九年的内战，以英王查理士一世被处决而告终，许多国王的支持者从清教徒统治的英国出走海外，来到北美弗吉尼亚及马里兰的英国殖民地，同时带来了贵族的生活方式，这个社会上层阶级在殖民地还是个新事物，但对以后美国南方历史及语言都有相当大的影响。

在十七世纪初期到中期后的七十五年中来到北美的定居者中大部分是英国人。也有荷兰人、瑞典人以及德国人定居在中部区域，少数法国人居住在卡罗来纳，还有一些散居各处的西班牙人、意大利人和葡萄牙人，但他们人口很难超过当时总人口的百分之十。

自一六〇七年英国人在弗吉尼亚建立了殖民地

后，相继建立了马里兰和卡罗来纳殖民地，在东北部，具有独立思想、寻求自治和宗教自由的清教徒创立了马萨诸塞州，不久又开辟了康涅狄格、罗德沃兰及新罕布什尔等殖民地。一六七四年，位于赫德森河口原为荷兰人定居地的新阿姆斯特丹城为英国所有并改名为纽约。一六八一年，宾夕法尼亚成为教友派基督徒的避难所，不久该地区就迅速成为繁华的社区。新大陆还有两块曾在荷兰人及瑞典人统治下的殖民地新泽西和特拉华也不久归属英国。一六八〇年后，大量移民从德国、爱尔兰、苏格兰、瑞士和法国拥入，他们或者为了逃避战祸或者为了摆脱贫困而来到新大陆。而这时英国却停止了移民。

为何在极大程度上新大陆定居者的生活方式、行为准则及语言都是英国式的？这方面当然主要是由于在十七世纪时组成移民的绝大多数是说英语的民族。特别是在十八世纪，新大陆推行重商主义政策，其结果在经济上、理性上以及社会关系各方面都和英国连系在一起，因此，英国思想、英国书籍和礼仪习惯（其中也包括了英国语音）就继续成为新大陆最有影响的力量之一。

（二）美国语音在地区上的变异

在美国的成长过程中，它从十七世纪大西洋海岸人口稀少的定居区到二十世纪形成大陆疆域和众多的人口，美国英语所表现出的惊人的一致性对美国语音上的一致起了作用，其他因素则对变异起了作用。一般地说，语音上的区域差别对于疆域较小和人数不多的不列颠岛国英国是很少令人注意的，

但美国疆域辽阔,南方的阿拉巴马州人和东北部的缅因州人相遇时,在语言方面彼此听懂是没有多大困难的,虽然可能彼此都以为对方的发音有些奇怪。而在大西洋上游和下游沿岸,语言学家可观察到语言方面的显著差别;但在较远的内陆地带这种语音差别就相对减少。例如从东北康涅狄格州谷口到西北俄勒冈州沿岸的广大地区,语音差别非常细微以致粗心的听者很少会注意到。对美国语音的这种变异,语言学家使用了“区域性标准”这样的措辞;有时也用上“狭隘的地方性语言”。

大部分美国语音以后阶段的差异,在殖民地时期已经奠定,我们知道在新英格兰沿岸和弗吉尼亚沿海低洼地区的早先移民大部分来自英国南部。而在宾夕法尼亚和新泽西南部的定居者中,很大比例来自英国北部。因此在美国语音中的一些差异从一开始就代表了英国语音的差异。来自英国的后来定居者,又反映了不列颠岛屿以后的英语差异。在美国某个历史时期,大量的人流从宾夕法尼亚南部沿岸的定居地向西南移居,原来的定居地又被苏格兰人和苏格兰爱尔兰人的到达所补充,这些新来移民的言语发音和英国北方的言语发音相似。

在大量移民充塞美国西南疆土的世纪里,原来大西洋沿岸的居留地仍保持和英国本土接触,但西部的定居者却和英国本土失去联系。来到波士顿、巴尔的摩和却尔斯顿等港口的英国船只从大西洋彼岸带来了英国新风尚,包括从旅行者口中的英语语音的新风尚;而这时在俄亥俄州或田纳西州的新疆土的开拓者们却没有也不能听到。因而大西洋沿岸语音和内地语音形成了差异。这些差异(所谓沿海型语音变化)以新英格兰沿岸地区变化最大;南方地区以及作为文化和商业中心区的纽约市变化就小一些。大西洋中部沿岸(从新泽西中部到巴尔的摩)变化最小,并保留了最接近任何沿海型到内地的语言。大规模的苏格兰和苏格兰爱尔兰移民到宾夕法尼亚西部后,他们的发音特点,直到今天还可听到;有些移民一直到达南方阿巴拉契亚山区,由于山区社会相对孤立,产生了和宾夕法尼亚西部有血缘关系的一种典型的山区语音。从宾夕法尼亚西部来到俄亥俄谷地的移民,横过密西西比河,他们确立了密特兰(内陆)中部的语音。整个密特兰语音型代表了北部和南部语音特点的混合体。南部语音代表了所谓分割型,如弗吉尼亚州的诺福克和阿拉巴马州的莫比尔,虽然两地语音是不同的,但都可表明属于南方音。

需要特别提及的重要方言区域是纽约市。组成

在小区域里拥有巨大人口的纽约市,它的语音有结合其他区域的特征,但它和南部语音有着更为引人注意的血缘关系。有些美国语言学家分析纽约市的语音特征往往归于失败,是由于他们陷入了纽约的众多外国移民发音的混乱状态,即移民按照自己母国语言的音位发音来说英语;例如以[t]和[d]代替[θ]和[ð]以及对[ʃ]和[ʒ]的混淆等,这些语音现象并不是纽约市发音的特征,而是在这些说不好英语的移民集团中,他们母国语音里没有[θ]和[ð]及[ʃ]的独立音位所创成的。

(三)美国方言区的分布及今后美国语言的发展趋势

美国方言区的分布,历来语音学家看法很不一致。格·克伯把它分成东部、西部和南部;杰·纳斯特把它分成北部、南部和中部;杰·凯瑟把它分成东部、西部和中北部。著名语音学家西·汤马斯对美国方言区的划分有这样的见解:“美国方言的地理区域最明确的划分是沿着大西洋沿岸即从最早的定居区开始。再往西,一种方言和另一种方言的界限就较难划分,这是由于十九世纪美国向西部移民的潮流时常是交叉和混合的。十七、十八世纪来到新大陆的移民,他们在大西洋沿岸定居时是相对隔绝的,和十九世纪大规模向西部移民是永不能相比的。因此沿大西洋沿岸,可找到三个确定的方言区:新英格兰东部方言、大西洋中部沿岸方言和南部方言。但还必需加上纽约及其附属地区的纽约方言。纽约方言很不规则,因为它和大西洋中部沿岸方言及南方语音都很相似,也因为纽约方言从不反映更远的西部方言。”①

汤马斯根据他分析过一万四千余人的发音数据以及积三十余年语音研究的经验,把美国划为十个主要方言区,除新英格兰东部、大西洋中部、南部和纽约市外,加上宾夕法尼亚西部、南方阿巴拉契亚山区、密特兰(内陆)中部、西北部、西南部和北中部(见图一)。汤马斯的这一划分,在美国语音界一直是认为很有权威的。但任何语言(包括语音)是活的语言,近年来由于无线电、电影、电视及教育等进一步普及,以及美国人口经常流动(最近几年人口趋向于由北向南移动),使美国方言逐步地趋向一致,方言的划分也没有以前严格,有些语言学家如杰·纳斯特认为,在地域广阔的美国中部、西北部、西南部和北中部,由于语言的变化,可合并一起称之为“出现中的普通美国语言区”(见图二)。

目前美国语音逐步趋向一致的情况可举美国语音音位中最活跃最典型的[r]音为例。过去在英语far和farm这样的词里一般发[r]音的美国人口有三分之二以上；约少于三分之一的人口省掉了[r]的发音，这种现象主要是在新英格兰东部、纽

约市及南部。但现在，一向省掉发[r]音的这三个方言区又开始发[r]音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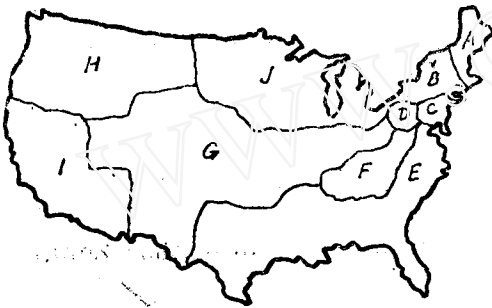
① C·K·汤麦斯：《美国英语语音学引论》第22章

一、参考书目

- (一) C·K·汤麦斯：《美国英语语音学引论》
- (二) E·M·凯尔，B·M·阿德门：
《美语的几个方面》
- (三) R·H勃朗：《美国历史地理》

- (四) D·琼斯：《英语语音学大纲》
- (五) M·A琼斯：《美国移民史》
- (六) 美国高校教材：《自由的传统》

二、地图—美国方言区分布图



图一：汤麦斯所主张的美国方言区。

A. 新英格兰东部；B. 纽约；C. 大西洋中部；D. 宾州中部；E. 南部；F. 南方山区；G. 密特兰(内陆)中部；H. 西北部；I. 西南部。



图二：杰·纳斯特所主张的美国主要方言区。

A. 新英格兰东部；B. 纽约；C. 大西洋中部沿岸；D. 宾州西部；E. 阿巴拉契亚山区；F. 南部；G. 出现中的普通美语区。